

上海市医疗保障局 上海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沪医保价采发〔2025〕 45 号

关于规范调整放疗计划制定等医疗服务价格 项目的通知

各有关公立医疗机构：

根据国家医疗保障局《关于印发<放射治疗类医疗服务价格项目立项指南（试行）>的通知》（医保价采函〔2024〕223号）和《关于印发<放射检查类医疗服务价格项目立项指南>的通知》（医保价采函〔2024〕233号）要求，按照医疗服务价格管理有关规定，结合本市实际，现就规范调整部分医疗服务价格项目等事项通知如下：

一、规范调整“放疗计划制定”等医疗服务价格项目。通知附件所列服务项目是本市公立医疗机构提供相关治疗服务的收费项目范围，所列价格标准是本市公立医疗机构最高收费标准，鼓

励医疗机构加强管理、控制成本。

二、纳入本市医保支付范围的价格项目分为甲、乙两类。甲类为基本医疗保险准予支付费用的医疗服务项目，乙类为基本医疗保险支付部分费用的医疗服务项目。参保人员使用甲类项目发生的费用，按本市基本医疗保险规定支付；使用乙类项目发生的费用，先由参保人员自负一定比例后，其余费用按本市基本医疗保险规定支付。

三、各公立医疗机构应及时做好信息系统更新维护和价格公示等相关工作，按要求将结算数据上传至国家医保信息平台，并接受医保、卫生健康等部门的监督，对违反本通知规定的，依法严肃查处。

本通知自 2026 年 4 月 20 日起执行，此前文件与本通知不一致的，以本通知为准。医保、卫生健康部门根据各自职能做好指导解释工作。

附件：放疗计划制定等部分医疗服务价格项目

上海市医疗保障局

上海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放疗计划制定等部分医疗服务价格项目

序号	编码	项目名称	服务产出	价格构成	计价单位	价格标准（元）			计价说明	支付办法	备注
						三级医疗机构	二级医疗机构	一级医疗机构			
	340101	放疗计划制定与验证							同一疗程限计价 2 次。		
1	013401010010000	放疗计划制定	依据模拟定位，勾画放疗靶区和危及器官，制定放疗剂量、危及器官限量，放疗次数和方式等放疗计划。	所定价格涵盖勾画靶区、给定处方剂量、制定放疗计划等过程中所需的人力资源、设备运转成本消耗与基本物耗。	次	430	430	430		甲类	

	013401010010001	放疗计划制定- 调强计划制定 (加收)	依据模拟定位, 勾画放疗靶区和危及器官, 制定放疗剂量、危及器官限量, 放疗次数和方式等调强放疗计划。		次				可加收不超过20%。	甲类	
	013401010010011	放疗计划制定- 立体定向放疗 计划制定(加收)	依据模拟定位, 勾画放疗靶区和危及器官, 制定放疗剂量、危及器官限量, 放疗次数和方式等立体定向放疗计划。		次				可加收不超过25%。	甲类	
2	013401010020000	放疗计划验证	依据靶区及计划制定的方案对放疗计划进行验证, 必要时进行调整。	所定价格涵盖固定、摆位、标记、扫描、获取影像、比较、校正、标记及剂量验证等过程中所需的人力资源、设备运转成本消耗与基本物耗。	次	108	108	108		不支付	
	340102	放疗模拟定位							同一疗程限计价2次。		

3	013401020010000	放疗模拟定位	应用 CT 影像技术，进行放疗模拟定位，确定靶区、危及器官，必要时确定射野。	所定价格涵盖模具设计与制作、摆位、体位固定、图像扫描、标记、必要时静脉输注对比剂、定位、获取影像、传输、记录等过程中所需的人力资源、设备运转成本消耗与基本物耗。	次	880	880	880	1.“模具设计与制作”包括但不限于体位固定器、射线挡块、剂量补偿物等放疗过程中涉及各类模具制作步骤。 2.“特殊影像模拟定位”指使用磁共振（MR）、正电子发射计算机断层显像（PET-CT）等影像完成模拟定位。 3.简易模拟定位指使用 B 超、X 线定位。	甲类	
	013401020010001	放疗模拟定位-特殊影像模拟定位（加收）	应用磁共振（MR）、正电子发射计算机断层显像（PET-CT）等特殊影像技术，进行放疗模拟定位，确定靶区、危及器官，必要时确定射野。		次	430	430	430	“特殊影像模拟定位”指使用磁共振（MR）、正电子发射计算机断层显像（PET-CT）等影像完成模拟	甲类	

									定位。		
	013401020010002	放疗模拟定位- 简易模拟定位 (减收)	应用 B 超、X 线等 简易影像技术, 进 行放疗模拟定位, 确定靶区、危及器 官, 必要时确定射 野。		次	225	225	225	简易模拟定位 指使用 B 超、 X 线定位。	甲类	
	013401020010011	放疗模拟定位- 运动管理(加 收)	应用 CT 影像技术, 进行运动管理的放 疗模拟定位, 确定 靶区、危及器官, 必要时确定射野。		次				可加收不超过 15%。	甲类	
	013401020010021	放疗模拟定位- 立体定向放疗 模拟定位(加 收)	应用 CT 影像技术, 进行立体定向的放 疗模拟定位, 确定 靶区、危及器官, 必要时确定射野。		次				可加收不超过 25%。	甲类	
	340103	外照射治疗									

4	013401030010000	外照射治疗 (普通)	使用医用电子直线加速器产生电子线和光子线,实施体外照射放射治疗。	所定价格涵盖摆位、体位固定、操作设备出束治疗、实时监控、必要时使用射线挡块、剂量补偿物等过程中所需的人力资源、设备运转成本消耗与基本物耗。	次	350	350	350		甲类	
	013401030010001	外照射治疗 (普通)-超长靶区(加收)	使用医用电子直线加速器产生电子线和光子线,实施体外照射超长靶区放射治疗。		次				可加收不超过15%。	甲类	
5	013401030020000	外照射治疗 (光子线-适形)	基于放疗计划,使用医用电子直线加速器或钴-60 远距离治疗机等产生光子射线,实施外照射治疗。	所定价格涵盖治疗摆位、体位固定、操作设备、出束治疗、实时监控、必要时使用射线挡块、剂量补偿物等过程中所需的人力资源、设备运转成本消耗与基本物耗。	次	950	950	950		甲类	
	013401030020001	外照射治疗 (光子线-适形)-超长靶区(加收)	基于放疗计划,使用医用电子直线加速器或钴-60 远距离治疗机等产生光子射线,实施超长靶区外照射治疗。		次				可加收不超过15%。	甲类	

	013401030020021	外照射治疗 (光子线-适形)-图像引导 (加收)	基于放疗计划,使用医用电子直线加速器或钴-60 远距离治疗机等产生光子射线,图像引导下实施外照射治疗。		次	189	189	189		甲类	
6	013401030030000	外照射治疗 (光子线-调强)	基于放疗计划,使用医用电子直线加速器等产生的光子线,根据肿瘤靶区和其周围危及器官的三维空间关系进行束流强度调节,实施外照射治疗。	所定价格涵盖治疗摆位、体位固定、操作设备、出束治疗、实时监控、必要时使用射线挡块、剂量补偿物等过程中所需的人力资源、设备运转成本消耗与基本物耗。	次	1680	1680	1680		甲类	
	013401030030001	外照射治疗 (光子线-调强)-超长靶区 (加收)	基于放疗计划,使用医用电子直线加速器等产生的光子线,根据肿瘤靶区和其周围危及器官的三维空间关系进行束流强度调节,实施超长靶区外照射治疗。		次				可加收不超过15%。	甲类	

	013401030030021	外照射治疗 (光子线-调强)-自适应放疗(加收)	基于放疗计划,使用医用电子直线加速器等产生的光子线,根据肿瘤靶区及其周围危及器官的三维空间关系进行束流强度调节,实施自适应放疗外照射治疗。		次				可加收不超过30%。	甲类	
	013401030030031	外照射治疗 (光子线-调强)-运动管理(加收)	基于放疗计划,使用医用电子直线加速器等产生的光子线,根据肿瘤靶区及其周围危及器官的三维空间关系进行束流强度调节,运动管理下实施外照射治疗。		次				可加收不超过15%。	甲类	
	013401030030041	外照射治疗 (光子线-调强)-图像引导(加收)	基于放疗计划,使用医用电子直线加速器等产生的光子线,根据肿瘤靶区及其周围危及器官的三维空间关系进行束流强度调节,图像引导下实施外照射治疗。		次	189	189	189		甲类	

	013401030030051	外照射治疗 (光子线-调强)-断层调强放疗(加收)	基于放疗计划,使用医用电子直线加速器等产生的光子线,根据肿瘤靶区及其周围危及器官的三维空间关系进行束流强度调节,实施断层调强外照射治疗。		次				可加收不超过240%。	甲类	
	013401030030052	外照射治疗 (光子线-调强)-容积旋转调强放疗(加收)	基于放疗计划,使用医用电子直线加速器等产生的光子线,根据肿瘤靶区及其周围危及器官的三维空间关系进行束流强度调节,实施容积旋转调强外照射治疗。		次				可加收不超过25%。	甲类	
7	013401030040000	外照射治疗 (光子线-立体定向)	基于放疗计划,使用医用直线加速器、伽玛刀等产生的光子线,对肿瘤靶区进行大分割、高剂量短疗程放疗模式,实施外照射治疗。	所定价格涵盖治疗摆位、体位固定、图像引导、操作设备、高剂量出束治疗、实时监控等过程中所需的人力资源、设备运转成本消耗与基本物耗。	疗程	37500	37500	37500	每疗程5次,不足一个疗程的,每次按20%计费。	甲类	

	013401030040001	外照射治疗 (光子线-立体定向)-自适应放疗(加收)	基于放疗计划,使用医用直线加速器、伽玛刀等产生的光子线,对肿瘤靶区进行大分割、高剂量短疗程放疗模式,实施自适应外照射治疗。		疗程				可加收不超过30%。	甲类	
	013401030040011	外照射治疗 (光子线-立体定向)-运动管理(加收)	基于放疗计划,使用医用直线加速器、伽玛刀等产生的光子线,对肿瘤靶区进行大分割、高剂量短疗程放疗模式,运动管理下实施外照射治疗。		疗程				可加收不超过15%。	甲类	
8	013401030050000	外照射治疗 (质子放疗)	基于放疗计划,使用医用粒子加速器产生的质子射线,对肿瘤靶区进行束流强度调节,实施外照射治疗。	所定价格涵盖治疗摆位、体位固定、图像引导、操作设备、运动管理、出束治疗、实时监控、必要时使用射线挡块、剂量补偿物等过程中所需的人力资源、设备运转成本消耗与基本物耗。	次	40000	40000	40000	每增加一次加收 15000 元,同一适应症每疗程最高不超过 170000 元。	不支付	

9	013401030080000	术中放疗	在术中进行的放射治疗。	所定价格涵盖暴露瘤床、确定照射区域、遮挡正常组织器官、机器操作、设备照射、阅单等步骤所需的人力资源与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次	1890	1890	1890		甲类	
	340104	后装放疗									
10	013401040010000	近距离治疗（后装）	通过在人体内置入施源器后导入放射源进行治疗。	所定价格涵盖模拟定位、制定计划、剂量验证、置入施源器、组织人员插植、导入放射源、照射、环境辐射监测、必要时回收放射源、解除施源器等过程中所需的人力资源及设备运转成本消耗与基本物耗。	次	375	375	375	“近距离治疗”包括但不限于“后装放射治疗”等一次性放射治疗及永久性植入放射性粒子治疗。	甲类	
	013401040010001	近距离治疗（后装）-CT 模拟定位（加收）	通过 CT 模拟定位在人体内置入施源器后导入放射源进行治疗。		次	320	320	320		甲类	
	013401040010002	近距离治疗（后装）-MR 模拟定位（加收）	通过 MR 模拟定位在人体内置入施源器后导入放射源进行治疗。		次	430	430	430		甲类	

	013401040010011	近距离治疗 (后装)-二维 近距离治疗计 划(加收)	通过二维近距离治 疗计划在人体内置 入施源器后导入放 射源进行治疗。		次	260	260	260		甲类	
	013401040010012	近距离治疗 (后装)-三维 近距离治疗计 划(加收)	通过三维近距离治 疗计划在人体内置 入施源器后导入放 射源进行治疗。		次	430	430	430		甲类	
	013401040010021	近距离治疗 (后装)-组织 间插植/放射粒 子植入(加收)	通过组织间插植/放 射粒子植入在人体 内置入施源器后导 入放射源进行的治 疗。		次	300	300	300	单纯做组织间 插植放疗的, 每次最高收费 不超过 300 元。	甲类	
	3402	放射性核素治 疗									
11	013402000010000	内照射治疗 (核素常规)	通过口服、注射植 入放射性核素,达 到治疗恶性肿瘤和 其他疾病的目的。	所定价格涵盖治疗计划制 定、放射性药品的标记与分 装、注射或口服给药、防护 器材使用、放射性废弃物处 理、环境监测等步骤所需 的人力资源与基本物质资源 消耗。	次	430	430	430	1.99 锶治疗按 10 元/次收取。 2.超过 60 毫居 的可加收不超 过 100%,超过 100 毫居的可 加收不超过 200%。	甲类	

12	013402000020000	内照射治疗 (核素介入)	通过组织间介入或血管介入方式植入放射性核素, 辐射杀死病变细胞或缩小病灶, 从而达到治疗癌症和其他疾病的目的。	所定价格涵盖治疗计划制定、放射性药品的标记与分装、经皮穿刺或经血管介入给药、防护器材使用、放射性废弃物处理、环境监测等步骤所需的人力资源与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次	1309	1309	1309	不得与经皮选择性静脉置管术、经皮选择性动脉置管术同时收取。	甲类	
13	013402000030000	放射性核素敷贴治疗	通过放射性核素嵌入的敷贴, 覆盖在病变区域, 提供高剂量局部辐射, 达到治疗浅表病变的目的。	所定价格涵盖治疗计划制定、放射性药品的标记与分装、制备、敷贴、防护器材使用、放射性废弃物处理、环境监测等步骤所需的人力资源与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次	32	32	32	用敷贴器治疗时每照射野为一次。	甲类	

使用说明:

1. 以放射治疗为重点, 按照放射治疗方式的服务产出设立价格项目。
2. 价格项目中所定价格属于政府指导价为最高限价, 下浮不限; 同时, 医疗机构、医务人员实施放射治疗过程中有关创新改良, 采取“现有项目兼容”的方式简化处理, 无需申报新增医疗服务价格项目, 直接按照对应的整合项目执行即可。
3. 价格项目中所称“价格构成”, 指项目价格应涵盖的各类资源消耗, 用于确定计价单元的边界, 不应作为临床技术标准理解, 不是实际操作方式、路径、步骤、程序的强制性要求, 价格构成中包含, 但个别临床实践中非必要、未发生的, 无需强制要求公立医疗机构减计费用。所列“设备投入”包括但不限于操作设备、器具及固定资产投入。
4. 价格项目中所称“加收项”, 指同一项目以不同方式提供或在不同场景应用时, 确有必要制定差异化收费标准而细分的一类子项, 包括在原项目价格基础上增加或减少收费的情况; 实际应用中, 同时涉及多个加收项的, 以项目单价为基础计算各项加/减收水平后, 求和得出加/减收金额。
5. 价格项目中所称“扩展项”, 指同一项目下以不同方式提供或在不同场景应用时, 只扩展价格项目适用范围、不额外加价的一类子项, 子项的价格按主项目执行。
6. 价格项目中所称“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指原则上限于不应或不必要与医疗服务项目分割的易耗品, 包括但不限于各类消杀用品、储存用品、清洁用品、个人防护用品、垃圾处理用品、润滑剂、棉球、棉签、纱布(垫)、护(尿)垫、治疗巾(单)、中单、护理盘(包)、治疗包、注射器、标签、无菌设备保护套、模具、挡板、铅板(模)、蜡模、凡士林、标记笔、可复用的操作器具、软件(版权、开发、购买)成本等。基本物质资源消耗成本计入项目价格, 不另行收费。除基本物质资源消耗以外的其他耗材, 按照实际采购价格零差率销售。
7. 价格项目中所称“超长靶区”, 指直线加速器电子线射野大于 $20 \times 20\text{cm}$, X 线射野单边大于 40cm 。

8. 价格项目中所称“超高剂量率放疗”，指使用超高剂量率(≥ 40 Gy/s)对肿瘤靶区进行照射的放疗方式。
9. 价格项目中所称“自适应放疗”，指在放疗过程中根据肿瘤退缩情况动态调整放疗计划的技术。
10. 价格项目中所称“运动管理”，指基于植入金标、光学体表监测、呼吸控制等技术对周期性运动的肿瘤靶区进行限制、追踪照射或在周期性运动的特定时相控制机器出束照射。
11. 价格项目中涉及“包括……”“……等”的，属于开放型表述，所指对象不仅局限于表述中列明的事项，也包括未列明的同类事项。
12. 本市原医疗服务价格项目中编码 2306 类、2401 类、2402 类、2403 类、2404 类、2405 类、N20000011、N30000024、L3X000026 等项目同步停用。
13. 沪医保价采发〔2025〕11 号中相关放射检查的主项目价格标准调涨 5 元（核医学项目除外）。公立医疗机构开展相关放射检查须提供符合要求的“数字影像处理和上传存储服务”并执行现行放射检查项目价格，对于不能提供符合要求的“数字影像处理和上传存储服务”的，执行的相关放射检查项目价格减收 5 元。

抄送：国家医保局价采司，市市场监管局，各区医保局、卫生健康委，
市医保中心。

上海市医疗保障局办公室

2025 年 12 月 31 日印发
